

威海市医疗保障局
威海市民政局
威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威海市残疾人联合会
关于做好长期护理保险待遇结算工作
有关问题的通知

威医保办发[2023]23号

各区市医疗保障局、民政局、卫生健康局、残联，国家级开发区科技创新局、社会工作部、卫生健康管理部门、残联，南海新区党群与人力资源部、社会工作部：

根据《关于深入开展长期护理保险试点工作的通知》（威医保发〔2023〕57号）要求，为做好长期护理保险待遇结算工作，现就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完善机构协议管理

（一）扩大定点护理机构覆盖范围。鼓励符合以下条件的医疗机构、养老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申请为定点护理服务机构。

1.按要求取得批准证照或相关证明文件，符合国家、省、市规定的机构设置、执业（服务）标准；

2.具备提供失能参保人员所需医疗护理服务项目（含必选项目和可选项目）和生活照料服务项目的能力；

3.遵守国家 and 省、市有关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有与职工

长期护理保险规定相适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服务管理制度；

4.具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配备完善的财务管理信息系统；

5.配备符合职工长期护理保险信息化管理要求的信息系统，并有相应的管理人员。

将全市基层医疗机构纳入长期护理保险定点机构范围，鼓励基层医疗机构扩展长期护理服务功能，根据服务、考核等有关情况，探索在待遇结算方面给予适度倾斜。

（二）强化定点护理机构协议管理。按照《威海市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协议服务机构管理办法》（威人社字（2018）51号），规定，加强定点护理机构协议管理，对护理服务机构的服务质量进行监督考核，探索将考核结果与费用结算挂钩。

二、完善长期护理服务管理

（一）护理服务计划制定。护理计划包括医疗护理服务计划和日常生活照料服务计划。参保人员或其家属应在办理待遇享受手续时，在定点护理机构的指导下根据失能情况和实际护理需求在《长期护理保险护理服务项目目录》（详见附件）中选定医疗护理服务项目和生活照料服务项目，选定完成后由双方签字确认，由定点护理机构根据服务项目制定护理服务计划。定点护理机构应当及时为符合长期护理保险待遇享受条件的参保人员提供护理服务，不得推诿和拒收。

（二）护理服务管理。医疗护理服务应根据护理计划、服务

项目由定点护理机构严格按照临床操作规范完成。生活照料服务按照护理服务计划约定完成，其中居家护理参保人员可与定点护理机构签订服务协议，由定点护理机构上门服务，也可指定具有照料能力的近亲属、邻居或其他愿意提供生活照料服务的个人完成，定点护理机构做好监督及技术指导。定点护理机构应按服务标准要求逐项落实，不得人为降低服务要求。

三、长期护理保险待遇结算

（一）机构护理待遇结算。选择机构护理及医疗专护的参保人员，其长期护理保险待遇由长期护理保险基金按照《关于做好职工长期护理保险护理费用结算管理工作的通知》（威人社字〔2018〕52号）与定点护理机构进行结算。

（二）居家护理待遇结算。选择定点护理机构上门提供护理服务的参保人员，其长期护理保险待遇由经办机构与定点护理机构进行结算。选择近亲属等自行提供生活照料服务的参保人员，其长期护理保险待遇中的医疗护理待遇由经办机构与定点护理机构结算，生活照料待遇由经办机构与参保人员结算。

（三）异地长期护理保险待遇结算。享受我市护理保险待遇的异地居住参保人员，长期护理保险待遇通过参保人员银行账户支付给参保人员本人。护理保险关系转出我市或者身故的参保人员，终止护理保险待遇。

（四）既往享受长期护理保险待遇人员结算。当前已享受长期护理保险待遇的参保人员，其待遇标准和结算方式可按原政策

执行，也可改为按新政策执行，由参保人员自愿选择。

本通知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实行，以往规定与本通知不一致的，以本通知为准。遇国家、省等上级部门对相关内容另有规定的，遵照执行。

附件：长期护理保险护理服务项目目录

威海市医疗保障局
威海市民政局
威海市卫生健康委
威海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3 年 12 月 11 日

附件

长期护理保险护理服务项目目录

序号	服务项目	项目类别	服务内容
一、医疗护理服务项目			
1	生命体征监测	必选项目	监测体温、脉搏、呼吸、血压，监测护理对象的病情变化，关注生命体征改变，及时记录并汇报。
2	心电图检查	必选项目	使用心电图机进行检查，查看是否有心肌缺血、心律不齐等心脏异常情况，给与治疗指导。1次/6个月，首次需于参保人员享受待遇首月进行。
3	常规检测	必选项目	进行血常规、尿常规检查，协助诊断身体疾病，给予治疗指导。1次/6个月，首次需于参保人员享受待遇首月进行。
4	血生化检测	必选项目	进行肝功三项（谷丙、谷草、总胆红素）、肾功二项（尿素氮、肌酐）、血脂四项（低密度、高密度、总胆固醇、甘油三脂）等检测，了解病情变化，给予治疗指导。1次/6个月，首次需于参保人员享受待遇首月进行。
5	协助用药及指导	必选项目	遵医嘱协助参保人口服药物、外用药涂抹，针对参保人日常口服及外用药进行指导，做好注意事项宣教。
6	拍背及吸痰指导	必选项目	帮助翻身、拍背，减缓不适，避免压疮、防止肺部感染，并指导家属护理方法。
7	翻身/压疮预防指导	必选项目	为一期、二期的压疮患者实施恰当的护理措施，促进一期、二期的压疮愈合，并指导家属护理方法。
8	肢体摆放及指导	必选项目	评估神智、病情、肢体活动情况，指导家属示范操作步骤，包括：协助健侧位摆放、协助平卧位摆放、协助患侧位摆放，并告知注意事项。
9	安全防范指导	必选项目	根据护理对象的病情、意识、活动能力、生理机能、家庭环境等，做好坠床、跌倒、烫伤、误吸、误食、错服药物等意外的防护；对护理对象或家属进行安全方面的指导；必要时指导护理对象或其家属选择合适的安全保护用具。
10	血生化检测	可选项目	进行血糖、糖化血红蛋白检测，了解病情变化，给予治疗指导。1次/6个月，首次需于参保人员享受待遇首月进行。
11	胃管置管	可选项目	对护理对象置入胃管。
12	胃肠减压照	可选项目	保持胃管畅通，及时倾倒引流液，定期更换胃肠减压装置；指

序号	服务项目	项目类别	服务内容
	护及指导		导护理对象家属正确掌握该项服务的方法。
13	鼻饲管照护及指导	可选项目	根据需从胃管内灌注适宜的流质食物、水分和药物；指导护理对象家属正确掌握该项服务的方法。
14	导尿	可选项目	将导尿管经由尿道插入到膀胱，引流出尿液。
15	留置尿管照护及指导	可选项目	保持尿管通畅，定期更换尿袋，保持尿道口清洁，留置尿管期间，妥善固定尿管及尿袋；指导护理对象家属正确掌握该项服务的方法。
16	会阴冲洗	可选项目	根据会阴部有无伤口、有无大小便失禁和留置尿管等，鼓励并协助护理对象完成会阴部的擦洗或冲洗。
17	膀胱冲洗	可选项目	通过导尿管对膀胱进行冲洗。
18	开塞露/直肠栓剂给药	可选项目	遵医嘱为护理对象经肛门使用开塞露、直肠栓剂。观察护理对象用药反应。
19	灌肠	可选项目	遵医嘱将灌肠液经肛门灌入肠道，软化粪块、刺激肠蠕动、促进排便、解除便秘、清洁肠道。
20	气管切开护理	可选项目	保持造瘘口周围皮肤清洁，及时清除痰液，保持套管在位，防止脱管，定期更换套管。
21	吸氧指导	可选项目	指导并协助护理对象佩戴鼻导管或面罩，并对氧流量、氧浓度的选择给予相应指导；指导并协助护理对象佩戴吸氧设备；指导护理对象家属正确掌握该项服务的方法。
22	雾化吸入	可选项目	指导并协助护理对象使用雾化器吸入药物。
23	换药	可选项目	按护理对象伤口情况，选择适宜的药物和合适的敷料，进行换药。
24	口腔护理及指导	可选项目	根据护理对象的生活自理能力，鼓励并协助有自理能力或上肢功能良好的半自理护理对象采用漱口、自行刷牙的方法清洁口腔；对不能自理护理对象采取棉棒擦拭、棉球擦拭清洁口腔；并对家属进行日常方法指导。
25	一般物理降温	可选项目	为高热护理对象进行擦浴降低体温。
26	引流管护理	可选项目	保持引流管通畅，定期更换引流袋，保持引流口周围皮肤清洁，预防感染。
27	轮椅转移训练及指导	可选项目	评估照护对象身体状况，确定照护对象具备转移能力制定训练计划，包括从床到轮椅转移、从轮椅到床转移、转运过程等，并对家属进行日常方法指导。

序号	服务项目	项目类别	服务内容
28	协助转诊	可选项目	对病情发生重大变化的病人及时处理，必要时协助转诊。
29	精神慰藉	可选项目	根据护理对象实际情况，给予精神慰藉、心理疏导、临终关怀等。
二、生活照料服务			
1	头面部清洁、梳理	必选项目	让护理对象选择舒适体位，帮助其清洁面部和梳头，为男性护理对象剃须。
2	口腔护理	必选项目	协助护理对象采用漱口、自行刷牙、棉棒擦拭、棉球擦拭清洁口腔。
3	擦浴、沐浴	必选项目	为护理对象进行床上擦浴或沐浴。
4	洗发、床上洗发	必选项目	让护理对象选择舒适体位，帮助其清洗头发。
5	修剪指（趾）甲	必选项目	修剪指（趾）甲，保持清洁。
6	理发	必选项目	为护理对象修剪头发。
7	整理床单元	必选项目	采用适宜的方法整理床单元，床单、被套应每周定期更换，每日进行床单元的清扫擦拭，保持床铺的清洁、干燥、松软。
8	居室消毒	必选项目	根据情况选择消毒液消毒法、紫外线灯照射消毒法、阳光照射消毒法，对护理对象备用物，物品等进行消毒。
9	协助进食、水	必选项目	根据护理对象的病情、饮食种类、液体出入量、自行进食能力，选择恰当的餐具、进餐体位、食品种类让护理对象摄入充足的水分和食物。
10	排泄护理	必选项目	为大小便失禁者进行照护，保持其局部清洁；为大便嵌顿者给予人工取便；为肠胀气、便秘患者按摩、热敷腹部，帮助排除肠腔胀气，减轻腹胀。

备注说明：

- 1.对于医疗专护人员，定点护理机构需提供全部长期护理保险护理服务项目。
- 2.对于机构护理和居家护理人员，医疗护理方面，定点护理机构除提供必选的医疗护理服务外，参保职工可在医疗护理服务可选项目中选取7项、参保居民可选取4项享受服务，定点护理机构每月为重度、中度失能人员提供服务频次分别为4次、3次。生活护理方面，机构护理人员生活照料必选项目，由定点护理机构根据实际情况开展；居家护理人员中选择定点护理机构上门提供生活照料服务的，定点护理机构每月为重度、中度失能人员提供服务频次分别为4次、3次。
- 3.护理服务费用中包含上门服务费和一般性材料费用，不得再向个人重复收取；可另收费的一次性材料参照《关于印发〈威海市公立医疗机构医疗服务项目价格（2023年版）〉的通知》（威海医保发〔2023〕33号）执行。
- 4.根据长期护理保险基金支付能力和参保人员的护理服务需求，适时对长期护理保险护理服务项目目录进行调整。